

# 市生态环境局党组传达学习市委十二届九次全会精神

本报讯 10月24日,市生态环境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召开专题学习会议,第一时间传达学习市委十二届九次全体会议精神,对全市生态环境系统贯彻落实工作作出具体安排部署。会议聚焦“统一思想、凝聚共识”核心目标,明确要求全系统干部职工将全会精神转化为推动工作的强大动力,切实以实际行动护航全市生态环境保护工作高质量发展。

会议指出,市委十二届九次全会是在全市上下奋力推进高质量发展、加快建设国家区域中心城市的关键时期召开的一次重要会议。全会系统总结了前期工作,深刻分析了当前形势,为我市未来一个时期的发展指明了方向、规划了路径。全会对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工作提出的新要求、新部署,具有极强的指导性和针对性,是全市生态环境系

统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工作的根本遵循和行动指南。全体干部职工必须深刻领会全会的重大意义、精神实质与实践要求,切实增强学习贯彻的政治自觉、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

会议强调,全市生态环境系统要将学习好、宣传好、贯彻好市委十二届九次全会精神作为一项重要政治任务抓紧抓实。要紧密结合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实际,找准结合点、着力点和突破口,确保全会精神在生态环境领域落地生根、开花结果。

会议要求,要提高政治站位,在深学细悟中凝聚共识,深刻把握全会对生态文明建设的新论断、新要求,将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市委的决策部署上来。要聚焦主责主业,在服务大局中彰显担当,紧紧围绕全会确定的奋斗目标和发展蓝图,

特别是关于推动发展方式绿色低碳转型、持续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等具体要求,系统谋划和推进全市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要以更高标准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持续改善生态环境质量;要优化环评审批服务,保障重大项目建设,助力经济高质量发展;要强化环境监督执法,守住环境安全底线。要突出问题导向,在攻坚克难中力求实效,针对秋冬季大气污染防治、重点流域水环境治理、土壤污染风险管控等重点难点任务,拿出更实举措、更硬办法,确保按期完成各项目标任务。要强化队伍建设,在锤炼本领中提升效能,打造一支政治强、本领高、作风硬、敢担当的生态环境保护铁军,为全面落实市委全会精神、建设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美丽太原提供坚强保障。

八月全省环境空气质量奖惩情况揭晓  
清徐县杏花岭区获奖励

本报讯 10月27日从市生态环境局了解到,省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日前通报了8月环境空气质量奖惩情况,因空气质量持续改善,清徐县获得奖励102.64万元、杏花岭区获得奖励3.2万元。

此次奖惩主要针对2024年环境空气质量综合指数排名全省后20位以及PM<sub>2.5</sub>浓度高于40微克/立方米的县(市、区),涉及我市杏花岭区、晋源区、小店区和清徐县。主要考核两项指标:环境空气质量综合指数、PM<sub>2.5</sub>—单项指标优于全省平均值或者好于全省平均改善率,均可获得奖励,差于全省平均值或者全省平均改善率,则要被扣罚。

8月,清徐县环境空气质量综合指数优于全省平均值且好于全省平均改善率,获奖励43.29万元;PM<sub>2.5</sub>优于全省平均值且好于全省平均改善率,获奖励59.35万元。杏花岭区环境空气质量综合指数优于全省平均改善率,但PM<sub>2.5</sub>指标较差,获得奖励3.2万元。小店区、晋源区虽然环境空气质量综合指数优于全省平均改善率,但PM<sub>2.5</sub>指标较差,分别被扣罚22.56万元、15.06万元。

环境空气质量奖励资金按照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可统筹用于改善环境空气质量方面的项目,包括大气污染防治重点项目、环境空气质量监测和监管能力建设、相关科学研究等。

## 携手同心战污染 攻坚克难护蓝天 ——致全市各职能部门、企事业单位及广大市民的一封信

各职能部门、企事业单位、全体市民:

秋冬季是大气污染防治的关键窗口期,也是决定全年空气质量改善成效的攻坚关键期。当前,受不利气象条件制约、污染物排放叠加等因素影响,我市大气环境质量改善面临严峻挑战。为守护共同的“太原蓝”,保障人民群众呼吸健康,市生态环境局特向全市发出倡议,号召社会各界携手同心、同向发力,坚决打好打赢秋冬季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

一、职能部门勇担使命,筑牢攻坚生态防线

各职能部门要以“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扛起大气污染防治的政治责任。生态环境部门需发挥牵头抓总作用,其他部门要协同配合、履职尽责,以“精准治污、科学治污、依法治污”为核心,聚焦工业源、移动源、扬尘源等重点领域,开展常态化排查与专项整治,对偷排漏排、超标排放等违法行为“零容忍”,确保治污设施稳定运行;健全重污染天气预警响应机制,加强与气象部门会商研判,实现“早预警、早部署、早行动”,科学实施差异化管控,坚决杜绝“一刀切”;与城管、工信、住建、交通等部门联防联动,在工业锅炉改造、施工扬尘管控、机动车尾气治理等领域形成合力,推动减排项目按序时进度落地,筑牢大气污染防治“第一道防线”。

二、企事业单位坚守底线,扛起治污主体责任

企事业单位作为污染防治的“主力军”,需将“减污、降碳、协同、增效”理念贯穿生产经营全过程,实现生态效益与经济效益“双赢”。要严守环保法律法规底线,确保治污设施24小时正常运行,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坚决杜绝擅自停运治污设备、篡改监测数据、偷排漏排等行为;加大环保投入力度,主动引进先进工艺与环保设备,推进清洁生产改造,从源头减少污染物产生;重污染天气预警期间,需严格落实限产、停产、错峰生产等应急措施,以实际行动为空气质量改善“减负”,彰显企业生态担当。

三、全体市民积极参与,凝聚基层治理合力

良好生态环境是最普惠的民生福祉,每一位市民都是“太原蓝”的守护者。希望大家从身边小事践行绿色生活:优先选择步行、骑行或乘坐公共交通工具出行,减少机动车尾气排放;日常使用清洁能源,节约水电资源,减少一次性塑料制品消耗;自觉抵制露天焚烧垃圾、秸秆、落叶等行为,避免人为污染。同时,主动关注空气质量信息,若发现施工工地扬尘管控不到位、渣土车沿路抛撒、企业偷排漏排等问题,及时通过环保举报热线反馈,争做大气污染防治的“监督哨兵”;积极向家人、朋友宣传治污知识,带动更多人参与攻坚,让“人人关心环境、人人参与治理”成为社会共识。

蓝天之下无旁观者,攻坚路上皆责任人。让我们以“时不我待”的紧迫感、“功成有我”的责任感,立即行动、协同作战,共同守护“空气常新、蓝天常在”,为建设生态优美、宜居宜业的美丽太原,交出一份让人满意的生态答卷!

太原市生态环境局  
2025年10月10日

## 市生态环境局开展“大气退后十,我该怎么办”大讨论活动

本报讯 为积极应对当前严峻大气环境形势,从根本上扭转空气质量综合指数在全国排名靠后的被动局面,市生态环境局党组决定,从10月上旬至11月底,在全市生态环境系统开展“大气退后十,我该怎么办”大讨论活动。

此次大讨论活动,以“学习动员、检视讨论、总结提升”为载体,以政策理论学习为内容,以“四看四对照”为抓手,筑牢理论基础,强化责任担当,推动全系统干部职工在观念上更新、在思想上解放、在能力上“充电”,为推进全市空气质量改善建言献策、贡献力量。所谓“四看四对照”,就是对照思想根源,看信念根基牢不牢;对照

决策部署,看工作差距有没有;对照职责使命,看履职尽责够不够;对照群众评价,看作风形象实不实。

市生态环境局党组要求,各科室、各分局和直属各单位负责人要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亲自部署、亲自推动,带头开展学习检视、带头推动整改落实,确保活动有序推进;坚持务实导向,力戒形式主义,坚决摒弃应付思想,聚焦实际问题开展讨论,避免问题与工作“两张皮”,确保活动取得实效;注重全员参与,广泛调动干部职工积极性,突出新提拔干部、关键岗位干部等重点群体,确保每一位干部职工都要参与其中,形成全员参与、共同提升的良好氛围。



近日,由市生态环境局主办的“碳路先行,产业换新”气候投融资政银企对接会在清徐精细化工循环产业园梗阳新能源有限公司召开。省市相关职能部门、金融机构、企业及媒体代表齐聚一堂,共同探讨绿色转型路径。

编者按

当前,太原已进入“秋冬防”关键期,面对严峻形势,一天都耗不起、一微克都丢不起、一个指标都输不起。围绕颗粒物和氮氧化物污染管控等攻坚重点,各县(市、区)政府如何落实落细大气污染治理的各项举措?如何全力以赴打好最后两个月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决胜战,确保实现“退后十”的目标?从即日起,《碧水蓝天》专刊特开设“一把手”谈“秋冬防”专栏,分期刊发各县(市、区)党和政府“一把手”署名文章,聚焦各县(市、区)“秋冬防”攻坚举措,号召全市上下直面严峻形势、正视问题短板、扛牢职责使命,卯足干劲、迎难而上、奋力攻坚,推动生态环境质量持续向好。

## “四治”一体推进 以钉钉子精神打好污染防治硬仗

小店区委书记、区长 康建斌

近年来,小店区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山西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市关于生态环境保护决策部署,坚持精准治污、科学治污、依法治污,聚焦重点,精准发力,以更大力度推动大气环境质量不断改善。

一、提高站位、压实责任,构建齐抓共管工作格局

始终将生态环境保护作为重要政治任务和民生工程扎实推进。严格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全面压实“区一街(乡)一村(社)”三级联动责任体系,形成全域覆盖、权责明晰、协同高效的工作格局。空气质量综合指数连续6年下降,年均降幅7.3%。截至2025年10月25日,全区空气质量综合指数同比下降13.7%,优良天数同比增加33天。

二、聚焦重点、精准发力,推动各项工作落地见效

靠前部署打好开局战。压紧压实烟花爆竹宣传管控责任链条,夺取大气环保“开门红”。今年1月~2月,综合指数同比下降18.6%,为全年环境质量改善奠定坚实基础。主动出击打好精准战。邀请国家环境监测总站帮扶组下沉指导,结合反馈指出的115项具体问题,科学优化工地扬尘抑尘、道路扬尘治理和移动源管控措施,推动治理方式从

“经验化”向“科学化”转变。因季施策打好攻坚战。坚持一抓到底,强化统筹防治,综合运用在线监控、无人机巡查、移动源定位等信息化手段,持续推进夏季臭氧专项行动、秋冬季大气污染防治攻坚,臭氧浓度同比下降10.6%,PM<sub>2.5</sub>改善幅度位列城区第一。

三、举一反三、创新举措,精准提升监管执法效能

强力推进问题整改。以中央、省生态环境督察反馈问题整改为抓手,建立“清单化管理、项目化推进、销号式落实、回头看问效”机制,高质高效落实问题整改。创新优化防治措施,突出举一反三,健全完善12项监管机制,推动个案整治向源头防治延伸。实施道路微改造,坞城点位周边通行能力提升30%。实施高速路口重型车辆分阶段分流管理,管控期间小店国控点位NO<sub>2</sub>平均浓度同比下降13.5%。强化从严执法震慑。建立多部门联合执法机制,严格落实“三查一体”和“三个不放过”,环境违法案件同比下降18.7%,执法高压震慑作用不断彰显。

小店区将坚持治山、治水、治气、治城一体推进,以钉钉子精神抓实各项举措,以“不松劲、不停步”的担当深化攻坚行动,全力守护良好生态环境最普惠民生,为全面再现“锦绣太原城”盛景贡献小店力量。

青山就是美丽,蓝天也是幸福。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坚持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根本遵循,坚决贯彻落实中央及省市关于生态文明建设的决策部署,将打好“秋冬防”攻坚战作为一项重大政治任务和重要民生工程,统筹推进项目建设与环境保护,努力实现环境空气质量持续改善,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生态环境获得感、幸福感与安全感,为经济高质量发展与美丽太原建设提供坚强支撑。

一是提高政治站位,坚

决扛起生态文明建设责任。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立足转型发展全局,将环境保护视为发展的生命线和推动高质量转型的关键抓手,以超常决心和务实举措,全力推动大气环境质量“退后十”。区党工委、管委会严格履行“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各责任单位“一把手”靠前指挥、一线督导,做到重大问题亲自协调、关键环节亲自把关,确保防治措施落到实处。

二是健全工作机制,强化协

同联动效能。建立完善“日分析、周调度、月通报”工作机制,定期组织召开大气污染防治调度会议,实现

本报讯 为科学谋划、精准储备“十五五”时期生态环境领域重大项目,高质量推进规划编制工作,10月24日,市生态环境局组织召开“十五五”时期生态环境项目谋划会,围绕大气污染深度治理、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土壤与地下水修复、固废治理等重点工作方向,听取各科室及直属事业单位初步谋划的项目思路和清单。

会议指出,“十五五”时期是我市推动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的关键五年,是美丽太原建设“拓面提质、积厚成势”的黄金期。科学谋划一批具有战略性、基础性、引领性的重大工程项目,对于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持续改善生态环境质量、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具有至关重要的意义。

会议强调,要提高政治站位,强化战略思维,深刻领会“谋项目就是谋发展、抓项目就是抓落实”的核心要义,紧紧围绕国家、省、市关于生态文明建设的战略部署,将项目谋划置于全市发展大局中考量,与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巩固生态优势紧密结合,确保生态环境保护工作与经济社会发展同频共振。

会议要求,要聚焦重点领域,提升谋划质效,紧密结合我市当前存在的突出环境问题和薄弱环节,谋划一批能够切实解决群众“急难愁盼”、补齐环境基础设施短板、提升环境治理现代化水平的重点项目,确保“谋得准、能落地、见实效”,高标准、高质量完成“十五五”规划编制任务,为未来五年建设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美丽太原绘出清晰的“施工图”。

## 提醒太原重型货车车主 坚决杜绝 “三不两改一黑”问题

本报讯 10月20日,市生态环境局发布《致重型货车车主的一封信》。信中说,太原的蓝天越来越多,空气越来越清新,这份蓝天幸福感离不开每一位市民的努力。但当前机动车污染已成为影响我市空气质量的重要因素,重型货车车主主要坚决杜绝“三不两改一黑”问题。

“三不”是指不正常使用污染控制装置,不正常添加尿素,不正常运行车载排放诊断系统(OBD);“两改”是指擅自改装污染控制装置,擅自篡改OBD;“一黑”是指行驶中冒黑烟。

市生态环境局提醒广大重型货车车主,如车辆存在上述“三不两改一黑”问题,请立即自查整改,主动拆除非法改装装置,规范使用污染控制设备,按要求添加尿素,确保OBD系统正常运行,杜绝冒黑烟现象。同时,要积极配合生态环境部门的日常执法检查,主动出示车辆相关手续,反馈用车情况,共同营造公平、守法、环保的用车环境。

市生态环境局有关负责人表示,破坏机动车车载排放诊断系统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环境保护主管部门责令改正,对机动车所有人处5000元的罚款;对机动车维修单位每辆机动车5000元的罚款。同时,即日起,我市将把检查中发现车载排放诊断系统损坏的重型货车,列入我市机动车管理黑名单,黑名单车辆将在后续机动车检测及厂区禁行系统进出中受限。



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党工委委员、管委会副主任 陈曦

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党工委委员

</